<u>历代志下要义</u>

目录:

第一章 概论

第二章 书之要义

第三章 所罗门的生平

第四章 雅斤与波阿斯

第五章 神荣充满圣殿

第六章 第一次衰败与复兴

第七章 第二次衰败与恢复

第八章 第三次衰败与恢复

第九章 第四次衰败与恢复

第十章 第五次衰败与恢复

第十一章 第六次衰败与被掳

第一章 概论

历代志下与历代志上,原为一本书,于原文并无上卷下卷之分。书内所记要事,亦系紧接上卷,续论神的选民,大卫家之事。不过上卷是论万民中之选民,本书是专论选民中之选民,即特论犹大家列王的事迹。按犹大列王之事于列王纪上下已经记述,似无重论之必要,只以列王纪是将南北二国的史事,合而论之;本书惟记犹大国,即大卫家之事,藉以表明基督之国。且以列王纪所载,或略而不详,对国家与宗教的关系,亦未注重;所以圣灵特感记者,把犹大国的始终,并列王的政绩,以及列王与宗教的关系,综合起来一一详述,藉此表明神的政治,如何彰显在人的政治中。

一、书之要旨 书之要旨,可以说是"宗教与国家"。本书既与历代志上原为一卷书,上卷要旨既为神的拣选,本书要旨当然仍是表明神的拣选。不过在本书内特别显明的是宗教与国家的关系;列王政绩之优劣,国家之治乱,完全关于宗教之兴衰。如国内每次改革,皆以宗教复兴;每次衰败,皆以宗教腐败。国君有道,皆以在宗教上热心;国君无道,亦皆因在宗教上冷淡。此书内特别提到亚比雅对军士的宗教演讲(13:4~12),并他们因呼求耶和华而得胜(13:15)。亚撒有病时,因"没有求耶和华,只求医生"而死亡(16:12);约沙法与以色列王亚哈交好之愚昧(20:35);乌西雅因干犯圣事而生大麻疯(26:16~21);玛拿西以无道被掳;后以悔改归国,复坐王位等事(33:11~13)。所以在本书

更显出耶和华的政治于他所拣选的子民。如称本书为宗教史亦无不可,因在书内所记,无处不看见神在选民中,如何昭著。在以前列祖时代,好像看见宗教势力于家庭;在这王国时代,就看见宗教势力于国家;于以后先知时代,就看见宗教势力如何对于世界了。耶和华以色列的神说: "尊重我的,我必重看他;藐视我的,他必被轻视。"(撒上2:30)

- 二、书之内容 书之内容,可谓犹太国史一览,首数章论所罗门之政治,以后则论犹大列王。全书记犹 大国的经过,有六次衰败,六次恢复;其所以衰败与恢复的原因,亦全在国王与人民对于宗教之态度 如何。
- 三、书之分段
- (一) 有分两段者
- 1、所罗门王(1章至9章)
- (1) 首次见异象后之诸事(1章至7:10)
- (2) 二次见异象后之诸事(7:11至9章)
- 2、犹大列王(10章至36章)
- (1) 十支派叛逆(10章至11:4)
- (2) 一次衰败与恢复(11:5至20章)
- (3) 二次衰败与恢复(21章至24章)
- (4) 三次衰败与恢复(25章至27章)
- (5) 四次衰败与恢复(28章至32章)
- (6) 五次衰败与恢复(33章至35章)
- (7) 六次衰败与被掳(36:9~23)

(二) 有分三段者

- 1、所罗门之荣华(1章至9章)
- 2、罗波安之愚昧(10章)
- 3、列王之兴衰(11章至36章)

四、书之要训

- (一)建设与破坏 我们读历代志书,每见不论国家,不论圣殿,这人建设,那人破坏;在建设者,虽 苦心孤诣,惨淡经营,不知费了多少光阴力量,所成种种事工,竟被后起之人,毫不费力的一旦而破 坏;可见建设难而破坏易。不过其所以破坏,亦由主所允许。信徒在主里面所成事工,则建设易而破 坏难,其所以建设易,乃以与主同工;其所以破坏难,乃以我们的事业,是永不可夺的。
- (二)惩罚与恩典 奇怪啊!神既已领以色列人进入迦南,据有美地,竟一而再的任凭敌人侵凌虐待, 先有以色列国被掳至亚述,后有犹大国被掳至巴比伦。何以仁爱的神,竟然任凭列国虐待其子民,如 此其苦且甚呢?此中原因,莫非以神所施的惩治,就是恩典;所加的苦刑,亦最深之厚爱。以色列人 不学此苦难的课程,今日即无犹太种族,复留于世界以上了。果如此,弥赛亚的国,将如何实现,神 与大卫所立之约,将如何成全呢(撒下7:16)?可见惩治正是恩典。
- (三)祈祷与胜利 在本书内多次提到祈祷的能力与胜利,大可以为我们祈祷的要训,如言: "以色列各支派中,凡立定心意寻求耶和华以色列神的,都随从利未人……这样,就坚固犹太国,使所罗门的儿子罗波安强盛三年,因为他们三年遵行大卫和所罗门的道" (11: 16~17)。当耶罗波安攻伐亚比雅时,犹大人"就呼求耶和华,祭司也吹号……神就使耶罗波安和以色列众人,败在亚比雅与犹大人面前……犹大人得胜,是因倚靠耶和华他们列祖的神" (13: 14~15, 18)。当古实王谢拉率百万雄兵来攻犹大时,"亚撒呼求耶和华他的神,说:耶和华啊,唯有你能帮助软弱的,胜过强盛的……求你帮助我们,因我们仰赖你……不要容人胜过你。于是,耶和华使古实人败在亚撒和犹大人面前,古实人就逃跑了" (14: 9~13)。又后摩押、亚扪、米乌尼人(西珥山人),一同来攻击犹大时,"约沙法便惧怕,定意寻求耶和华,在犹大全地宣告禁食……在耶和华殿的新院前……就设立歌唱的人……走在军前赞美耶和华……众人方唱歌赞美的时候……没有一个逃脱的" (20: 1~24)。"乌西雅定意寻求神。他寻求,耶和华神就使他亨通" (26: 5)。"约坦在耶和华他神面前行正道,以致日渐强盛" (27: 6)。希西家因凡事寻求耶和华,所行无不亨通(31: 21)。当亚述王来攻耶路撒冷时,希西家同以赛亚祷告,向耶和华呼求,"耶和华就差遣一个使者进入亚述王营中,把所有大能的勇士和官长、将帅尽都灭了。亚述王满面含羞地回到本国" (32: 20~22)可见祈祷与得胜有密切关系,我们愿在灵性上得胜,亦惟

有倚赖祈祷为得胜秘诀,得胜秘诀即祈祷。

五、书之品评 批评家每以本书所记非信史,以为作者之意,并非为记载事实,乃欲藉史事的关系,阐 发宗教,因而所记不免多有失真之处。

- (一) 言有时故意显出宗教之作用 如所罗门妃法老王之女,自大卫城迁到特建之宫内,是以"耶和华神约柜所到之处都为圣地"(8:11),是神圣不可侵犯的。但考列王纪并未注明此意(王上3:1,7:8,9:24)。为此说者,是不知本书所记各事,较列王纪更加详明,故不但记迁宫之事实,并记迁宫之原因。品评家又谓,作者以暴君如玛拿西能久享国祚,因而即为之讳饰曰,王卒能悔改前非(33:11~19);但列王纪并未把其悔改之事。此亦说得无谓,不能因列王纪未载,即言历代志所说的有误。
- (二)言有时故意将事实改易 品评家每谓作历代志者,或将后人所不乐道之事,随意更改,如列王纪中明言亚撒及约沙法王,虽所行各事合于神道,但未将邱坛废去(王上 15: 14; 22: 43)。作历代志的,以此二事冲突,遂志二王曾将邱坛拆毁(14: 5; 17: 6)。按邱坛原是不一样的用处,有时也用为事奉神(士 6: 26;撒上 9: 12; 10: 5;王上 3: 4)所拆毁的邱坛,自然是指"各城所设的邱坛";所未拆毁的,或是原来用为事奉神之地。当时圣殿既已建筑成功,为免会众以敬拜偶像的观念而敬拜神,自当一并废除,免致会众陷在罪中。不得因所说不同,即言作者将事实更改。
- (三)言作者故意张大其词 前有品评家谓,犹太圣地,今户口已极寥寥,想人烟最稠密时,不得超过二百万;而历代志竟言亚比雅率兵四十万,耶罗波安率兵八十万(13:1~4)。犹大民族何能有这样多的兵士呢?为此说者,是忘记以色列人,出埃及并进迦南时,能上阵的战士,已各有六十多万,难道以色列民族,以后不再增添吗?进迦南时已有兵士六十万,合男女老幼,谅已超过二百万以上;再过数百年到列王时代,言南北二国,有兵士百余万,何得为张大其词呢?诸如此类之品评,无非是吹毛求疵,我们深信从灵感而来之圣经,所记当然皆为信史,每章每节,莫不于灵道中有深切的教益。

第二章 书之要意——犹大国之命运

世上最希奇的民族,即犹太人;最神圣的国家,即犹大国。犹太民族建立犹大国,其中经过,也不过为民族与国家光荣历史中的一个过程。于王国时代之前,已有列祖时代,士师时代。于王国时代以后,亦有被掳时代;返国时代;播散时代;及最后之国度时代。于王国未建立以前,已为世界最古之民主国;于王国败亡以后,仍有非具体之犹大国依然存在。后来更要有极荣耀的禧年国,显然成立,即弥赛亚要坐在大卫的位上,实现大卫国度之约。所以说到犹大国的命运,不能只就王国时代而言;本书所表明的,不过此王国一个过程中的原委而已。

一、国家之兴衰

- (一)兴盛中之衰败 统观全书历史,无非记犹大国的兴衰,前数章无论所罗门之荣华、国权之强大、财物之丰裕,实超越当时帝王以上。因为耶和华曾应允他说:我必赐你富足等荣,使你在世的日子,列王中没有一个能比你的。不过他的兴盛,就是他的失败;因为重物质发达,而忽略灵性,以至奢靡过甚,与外邦联婚;多纳嫔妃,崇拜偶像;国家之分裂,已根本于此;未几即分南北二国,虽然南国不乏有道之君王,亦仅传四百余年,即亡于巴比伦。
- (二)衰败中之兴盛 于分国以后,自罗波安起,有六次衰败,幸有约沙法、约阿施、乌西亚、希西家、 约西亚等乘时而起;于屡次失败中,亦有屡次复兴。虽日后陷于被掳,但无形之犹大国,依然存在, 不久弥赛亚还要坐在大卫的位上,实现他的禧年国呢!所以看到犹大国兴盛中之失败,且兴盛亦即失 败,固可为之痛惜!再看到衰败中之复兴,且其衰败亦正所以预备复兴,又不能不为之额首庆祝。
- 二、圣殿之原委 旧约圣殿之原委,原是表明大卫家之始终,及教会的真相。所以本书始终不离圣殿, 以建造圣殿起,以焚毁圣殿终。因为圣殿正所以表明大卫家,圣殿之经过,亦即表明大卫家的经过。
- (一)圣殿之建设 按圣殿之经过,先言大卫之筹备,再言所罗门之建造,费多年经营始得成功。其荣耀华美,无以复加,乃为表示神欲于大卫家所表现的真相;以此荣耀之圣殿,可略表神在大卫家中所显之华美。不过圣殿虽美丽,终属必坏的物质,亦究不能代表神圣会中所显属灵荣耀的无形之殿。
- (二)圣殿之焚毁 希奇啊!神允许大卫藉他儿子所罗门所建造的圣殿,既如此辉煌,如此华美,神何不到底保护他的圣殿,竟任敌人焚之以火呢?此中原因,乃以圣殿之表面虽华美,内容已腐败,其中已充满污秽,或如耶稣所言,已成"盗贼巢穴"。属灵之真意既失,物质之美,还有什么价值呢?纵然以火焚之,还有什么可惜呢?
- (三)圣殿之焚毁与建设 神任凭敌人焚毁有形之殿,正是为要建设属灵之殿,使人不重看属表面,属物质的,即在灵道中追求了。诚然圣殿被焚以后,以色列会众之灵性,果然大大长进,从此再不敬拜偶像,惹神震怒了。而且焚毁了暂时的殿,也是预备建设永远之殿,不但是为要实现主的教会,且是要于将来实现禧年国中之圣殿,即"神的殿要在人间"哩!
- 三、宗教之光暗 我们已经说到本书之要旨,是特别注重宗教方面,乃以犹大家之真精神,全然在乎宗 教。以神拣选以色列族,为的是藉以灌输宗教。而且人生的真价值,亦全在乎他的信仰价值如何。犹 大国可说是旧约的教会,国家与圣殿亦皆是为了表现教会。

- (一)宗教昌明政治昌明 我们读犹大国的历史,最显然的一件事,即宗教与犹大国之关系:那一个君王热心宗教,废除偶像,那一个君王即兴盛,凡事亨通;那一个君王无道,那一个君王的政绩即失败。
- (二)国族幽暗真光未灭 读者如看到选民的末运,见君王无道,国政扰乱,人心黑暗,道德沦丧;神所立的选民国,不旋踵间其暗无天日之真相,或比外邦为尤甚。非但丧其国,掳其民,亦且焚毁其圣殿;旧约教会的黑暗,到这时可谓达到极点。所深幸者,竟于此漫漫长夜中,忽有晨星出现,即上主预言其土地荒凉,仅七十年为限,至古列王时,必返归故土,圣殿仍可复其旧观。而且于国亡殿毁以后,宗教之仪式,虽多有废除,但宗教之精神,却逾加增进;因为宗教的效感,竟于选民国的幽暗阴翳中,更大放光明。

四、民族之存亡 民族之存亡,自然是赖乎土地与主权之存在与否,此乃天然定例;但选民国,却有例 外之例,与世界他种民族,究有不同处:

- (一)存而不存 读者须注意神拣选犹太民族,究不全在血统方面,乃在于他们是否保守选民的精神。 当犹大国宗教幽暗时代,国君与国民,多离弃上主,敬拜偶像,固不得谓为神的选民;即当黄金时代, 民丰物阜,宗教之仪式极为隆重,但在神眼中,亦未必看他们为神的真子民;选民如果失了选民的资格,种族虽存亦亡,以无选民资格,即不得算为神的选民了。
- (二)亡而未亡 所奇异的是犹太民族亡国后两千年.虽散居天下仍得保全,乃以他们因为离弃上主敬 拜邪神,国亡家破受了责打。从此再不敬拜邪神,亦不再与外邦人联婚,因而国家虽亡,民族仍然保 存。直到耶稣再来时,还要实现帕勒斯听之约,重返故土,成立选民国呢!

总言犹大国之命运,可以国家、圣殿、宗教、民族各方面,表现出来,本书自始至终所表现的,也无非是这四个问题。书之开始:国家兴盛,圣殿华丽,宗教热心,民族康乐。书之末尾:国家丧亡,圣殿被焚,宗教衰败,人民被掳。因为在于选民,这几个问题,是合一的,圣殿之存亡,亦表国家之存亡;宗教之兴衰,亦即选民之兴衰。实际说来,选民之所以为选民,全在他们对于宗教如何;宗教热心,圣殿之门即常开,神如常在殿中显现,民族自必多蒙恩眷,如此国家自然也就兴旺了。

第三章 所罗门的生平(1:1至9:31)

我们于列王纪上,已详述所罗门是世上最有智慧之王,是最荣耀之王,也是最愚拙之王。虽然于本书 1至 9 章仍是论所罗门的事迹,似乎无须再重述。所以我们于本处,仅略略论及,一个最荣耀最有智慧的所罗门,其生平为人,于我们有何教训。以色列族自开国以来,所罗门是头三个国王中的第三个王。

这头三个王各为王四十年,且皆在未分国以前。这三个王,即扫罗、大卫、所罗门;对于国家,对于 信仰,各方面所占的地位,有同等的机会。所以我们论所罗门的平生,也连带论及扫罗与大卫,把这 三人比较一下,更可从他们各人身上,得到相当的教训。

一、所罗门显然的表像 假使扫罗、大卫与所罗门三人并立,我们用属灵的评判之眼光,向他们望去, 必立时看出他们三人的表现,显然不同:

- (一) 扫罗王——身材大。
- (二) 大卫王——灵才大。
- (三) 所罗门——头脑大。

扫罗王显然的表现,是有大身材,"是高出人一头的。"大卫王显然的表现,是灵性最高,是大有信心。就如他初露头角时,不过一个十几岁的幼童,手中拿着几块石子,就胆敢去攻打歌利亚。所罗门王显然的表现,是有大天才,是个大有聪明智慧的人。在他一生的经过中,处处都表现出智慧的效力。不论在判断案件的时候,是治理国事的时候,更是对于圣殿的建筑希奇荣美,足以显出智慧的作用。正是实验神应允他那智慧的祷告说: "你既有这心意,并不求资财丰富尊荣,也不求灭绝那恨你之人的性命,又不求大寿数,只求智慧聪明好判断我的民。我必赐你聪明……在你以前的列王都没有这样,在你以后也必设有这样的。"所罗门实在可称为古往今来、人群中一个有大智慧的人。

- 二、所罗门灵里的地位 扫罗、大卫与所罗门,三人皆是神所拣选,虽然扫罗被选由于人意,却仍为神 所允许,也都受了恩膏,所以他们都在灵里有地位,不过他们的地位亦显有分别:
- (一)扫罗王——属体的。
- (二) 大卫王——属灵的。
- (三)所罗门——属魂的。

扫罗不但身体高大,他也实在是个属体的人。大卫王乃是一个属灵的,通灵的;灵性最高,灵智最深,灵恩最富,灵权广大的人。看他所写的诗篇,更可见出他灵性的程度。所罗门却是一个属魂的,是表明教会中的理智派,对于办理教会事务,手段很是高明,而且圆滑;把圣殿外观修理得不能再华美壮观;对于外人的应酬,南方女王的问难等,亦皆善于对付;连他的祷告也是属魂的,就如圣经第一次记载他在基遍祷告,足可表现他灵性的程度:一则他所求的,不是关于体之事——不求富贵、尊荣、

长寿等;二则他所求的,亦不是关于灵的事——非最高尚之祈祷;三则他所求的,不过是关于魂的事 ——为有聪明判断是非。他真是一个魂才发展的人。

- 三、所罗门的信仰生活 扫罗、大卫、所罗门,既皆为信仰中人,不过有属体、属魂、与属灵之不同, 他们的信仰生活,自然就有殊别了。
- (一) 扫罗王——社会的。
- (二) 大卫王——生命的。
- (三) 所罗门——教仪的。

扫罗王的信仰生活,不过是属于社会的。大卫则与扫罗相反,他的信仰生活,是表现在个人灵性里, 藉个人直接对于神的灵交,把神的生命生活,先表现在自己的生活里,以后再灌输到人群教会中—— 是关系生命的。所罗门的信仰生活,却是关于教仪;在表面仪式上,敬拜的礼节上,如关于圣殿中一 切的献奉,崇拜等事。究竟在个人生命生活里,不敢说是有多大的效感。

四、所罗门为人的态度 所罗门既是个大有天才的,是个魂才发展的人,对于信仰生活除了暮年悔改的 时期内,多是属机械的。规矩的、表面仪式的,这自然不能不影响他的为人。

- (一)扫罗王——自私的。
- (二)大卫王——自制的。
- (三)所罗门——自大的。

扫罗一生为人,自私自利,只知有己,不知有神;只知有我,不知有人;因为肉体就是自私的,正可代表一切属肉体者之真相。大卫一生为人是自制的,事事要求合于神旨,按照神的心意而行,所以神说:"他是合我心意的人。"所罗门一生为人,却是自大的,因为他的天才大、聪明大、本事大、权柄大、地位大,凡事就自高自大。因为理智的现象,就是自是、自满、自尊、自觉不错,结果就是自大。原来"耶和华他的神与他同在,使他甚为等大"(1:1)。如果他灵才发展,就必越尊大越卑微,那就不至中途失败了。

总观所罗门的生平,可谓富而贫,荣而辱,智而愚。所可庆幸者,是暮年时的悔改,与失败中的胜利。 他于饱尝世味,阅尽人情,历经罪途以后,又大彻大悟,终于从属魂地步,进到属灵地步。把他那自 高、自大、自私、自用,以人间富贵为荣,专向世界罪欲中求快乐的理智信徒,遽然有了属灵的眼光, 把万事看成虚空的虚空了。因而他那机械仪式的信仰生活,也就成了实验的信仰生活,竟然进入主的 密室,亲尝亲历雅歌书的爱中生活了。

第四章 雅斤与波阿斯

(3: 15~17, 4: 12~13)

所罗门所建圣殿,可谓壮丽荣美。于殿廊前设铜柱两根,左右各一;左称雅斤,右称波阿斯,为推罗良工户兰所制。圣经中有数处,详记此二柱之事(王上7:15~22,41~42;耶52:21~23;王下25:17),全柱略分三部:一为柱身,二为顶,三为柱饰。柱身据圣经他处言,高十八肘,本处言高三十五肘,在他处是分而言之,本处把两柱合而言之,除衔接处,或柱座不计外,二柱共高三十五肘,周围十二肘。中空,以铜为之,厚约三英寸。柱顶为球形(王上7:41)。二柱顶各高五肘,合柱身、柱顶,共计约高四十英尺。柱顶之饰,是先以铜作网,上悬铜刻之石榴二行环绕、每行有石榴一百个。二柱之意义:雅斤是神要建设、指导或坚定之意;波阿斯是能力或靠神得力之意。设立此二柱之原因,最要紧的是为表现灵意,是于历代神家之工人,大有教训的。

一、为纪念柱——纪念云柱火柱之要意圣殿原是圣会的表明,神常在圣会当中,如像他常在圣殿中显现一样,所以殿中之二柱,正是为纪念神历来如何在他圣民当中,显出他与会众的关系。按雅斤是神要建设或是坚固、指导之意,正是表明会众从埃及至迦南,无时无地不靠神意旨的坚立指导。波阿斯意即从神得能力,正是表明会众所以胜法老、过红海、远渡旷野;四十年来衣未破、脚未肿,天天靠赖天降之吗哪养生;以色列人所以能成为这样大的民族,皆是由神的能力所建立。这云柱火柱如何在会众的前面引导,后面护卫,又如何在会众的中间光照,外面保卫,并如何在上面遮蔽太阳的炎热。且时常带领他们的路程,云柱何时起行即起行,何时住下即住下;云柱往左即往左,云柱往右即往右;这云柱火柱即是他们最大的倚靠。至于他们的信仰道德方面,自然更是靠赖神能神力之建设而来。现在他们既已到了迦南地,立了选民国,如何可以不纪念上主历来在他们中间,所施一切引导建设的美旨与能力呢?

二、为见证柱——见证圣殿成功之原因 究竟圣殿是如何成功的呢?院子圣所与至圣所,并殿中一切贵重的器具,是按照什么样式建立制造的呢?当大卫快要去世的时候,曾切切叮嘱他的儿子所罗门说:"你当谨慎,因耶和华拣选你建造殿宇作为圣所……大卫将殿的游廊、旁屋、府库、楼房、内殿和施恩所的样式,指示他儿子所罗门。……大卫说:'这一切工作的样式,都是耶和华用手划出来使我明

白的'"(代上 28: 10~20)。圣殿中一切的一切,都是照着神所指示的样式,为的是表明主耶稣来,如何事事按照神旨,他如何生,如何死,如何为我们完全了律法,担当了罪刑,为我们作成完全的救法。建立圣殿一切计划,皆是由于神,这就立起一根柱子名雅斤,为见证。不但建殿的计划由于神,建殿的能力亦由于神,就如神如何藉大卫的手,预备各样材料;或感动了百姓的心,乐意奉献(代上29: 1~9);又使推罗王欢喜帮忙;更是感动建殿之工人,如户兰等,有智慧聪明,并有精巧之手艺,善于制造,"精于雕刻","又能想出各样的巧工"(2: 13~14)。这一切虽是借着人,却皆是由于神。建殿的力量,是从神来的,耶稣生死复活的大能力。莫不是出于神,所以又立起一根柱子叫波阿斯。将这两根柱子,立在已经建造成功之殿前,为要见证此高大荣美的圣殿,是由神建造成功的。因为非神自己建造,建造的人是徒然劳苦的(诗 127: 1)。圣殿所表明的完全救法,当然更是赖神的美旨与大能成功的。

- 三、为标准柱——信徒工作之表征 圣殿原是教会的表明,建立圣殿种种经过,亦正可为建立教会之标准。
- (一)工人应具资格 殿前的柱子,正是代表教会的工人,彼得、雅各、约翰等,崇称为教会柱石(加2:9)。得胜的信徒,要在神殿中作柱子(启3:12)。按殿前的铜柱所表现的:(1)是经过锻炼的——铜是代表经过审判的。(2)是中空的——虚心的人是有福的。(3)是竖起来的——不是躺下的。(4)是直的——不是弯曲的。(5)是硬的——不是软的。(6)是多多结果的——且是多子的,每柱顶有二百个石榴,每个石榴皆是多子。(7)是立于门前的——便于送往迎来。(8)是成双的——一木难支大厦。

(二)工人对于工作

- 1、必须明白神的旨意靠着神的能力——须赖神的建设神的旨意——历代信徒建立教会,必须要实现这两根柱子所标榜的:即第一不用人的方法、人的主意,要专凭神旨去建立。各处教会失败的原因,首在人意太多。各教会总是忙着聚这样议会,那样议会;通过这样议案,那样议案;聚过了些议会,通过了些议案,定规了些办法,使书记员忙个不了,归总也不过是一纸空文,并不生发什么效力,这样怎能使教会进行呢?
- 2、须靠神的力量神的大能——教会失败的第二种原因,是靠人力不靠神力。教会所规定的,既多出于人意,纵然照着所规定的去行,还是凭着人力,并不是凭着神灵能力,所以随你如何建立推行教会的各种事工,终是劳力多,成功少,就如门徒当日在加利利渡海,因为主不同在,直至行到四更天,不但摇橹甚苦(可 6:48),而且也只是行了十里多路(约 6:19)。及至请耶稣上船,立刻风平浪静,船就忽然到了所要去的地方(约 6:21)。亦如门徒在加利利海打鱼,"整夜劳力,并没有打着什么"(路 5:5;约 21:3)。今日教会同工,须要时时注意,这属灵圣殿中的两根柱子,一则再不要凭人的

意思,用人的办法;二则再不要靠人的能干、人的力量。几时我们的眼睛注视这两根柱子,几时这属 灵的圣殿,就建立起来了。

四、为通天柱——这两根柱子立于圣殿院中,即表明圣殿全部的意义:

- (一)在神一方面 即代表神如何在教会中与会众同在。柱子即代表神自己,代表神临格会中。他是雅斤,即完全救法的原动,救法是本于他,由于他,成功于他。且是整个教会的本源,全体教会的进行建设,全在于他。他是波阿斯,他的意旨、恩赐、生命、能力,皆运用在教会中。从始至终,教会永在他的旨意与能力中,无碍无阻地一直进行。
- (二)在教会一方面 在神殿的门前,立起这两根辉煌壮丽的柱子,曰雅斤,曰波阿斯,各表信仰的深意,令人一望而起景慕谦卑信靠之诚。觉得自己无力无能,实不足恃,即俯伏在神殿的门口,景慕等候神的指示坚定,并求主赐力量。否则不论生命、生活、工作,皆无所成就;更是对于建立神殿之工,不由神建设、不从神得力,皆是徒劳。所以这两根柱子,立于神的殿门前,使每一个殿中来的人,无不一望而深觉自己之无能无力,非得了神的眷顾、神的能力,决不敢跑在神前面,妄自动作。眼望铜柱,心自谦抑,敬候主前,领取上头的恩惠力量,方能在救恩上有所得获、生命上有所长进、在主的工作上有所成就。所以这两根柱子,真是通天柱,把天上地下通连起来,成为神人一贯的真教会。

主耶稣曾对非拉铁非教会的使者说: "得胜的,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,他也必不再从那里出去" (启 3: 12)。究竟谁是得胜的呢?谁有在神殿中作柱子的资格呢?我们看到圣殿中两根纪念或见证的柱子,雅斤与波阿期所表明的,就可以显然晓得了。我教中信徒,果愿将来在神殿中为柱子吗?须要切切纪念你今日在神家的工作:一则不要按照个人意见——必须遵照神的旨意。二则不靠个人的力量——必须靠神得力。这样不但你一切工作进行顺利,这也是表明你有在神殿中作柱子的资格了。谁肯举目时时注视雅斤与波阿斯,作一个顺神旨、靠神力之人,谁就不但有了在神殿中作柱子的资格,而且也有将来在神殿中作柱子的希望呢!当日在圣殿中的雅斤与波阿斯两根柱子,虽是高大荣美,可惜在西底家三年间,竟被巴比伦人打碎,把柱子的铜运到巴比伦去,这是何等可怜! (王下 25: 14)。但将来在神殿中作柱子的,却是永远不再被挪去,"得胜的,我要叫他在我神殿中作柱子,他也必不再从那里出去" (启 3: 12)。哦!这地位是何其稳固啊;

第五章 神荣充满圣殿

(3: 1至8: 16)

大卫平生最要的事工,即筹建圣殿。所罗门一世最大的事工,即建造圣殿。原来"神不住人手所造的殿",所罗门王曾说天和天上的天,尚且不足为神的居所,何况我所建的殿呢!不过藉此为神与人交通之所,表明神与他的子民同在,更是显明人在基督里所得的地位,所以神极重视此圣殿。到圣殿建筑完毕,奉献与神时,神的荣光就充满了圣殿。如果今日信徒。愿意得到灵恩的充满,亦必须将身灵完全奉献,有如本处所言。神荣充满圣殿:

一、建筑荣美——无处不显神荣: (3: 1至5: 1) 所罗门建造圣殿,用十五万三千六百工人,七年之久才造成,这工程不算不大! 圣殿的建筑法,是照着天上的样式,"天有三层,"有"天和天上的天"(王上8: 29),以第三层为乐园,为神的所在(林后12: 2~4)。此圣殿亦分三进,以第三进为至圣所,即神显现之地,第二进为圣所,第一进为院子。耶稣即从至圣所出到院子,在祭坛上为人牺牲。此外又有外院子,为外邦人拜神之地。在圣殿院子东面,亦有一个库房院,殿中所有诸物,皆是美事的影像没有一物不表现属灵的深意。所用材料,皆是极其华美。"大殿的墙,都用松木板遮蔽,又贴了精金,上面雕刻棕树和链子;又用宝石装修殿墙,使殿华美。所用的金子都是巴瓦音的金子。又用金子贴殿和殿的栋梁、门坎、墙壁、门扇,墙上雕刻基路伯"(3: 4~7)。不但殿墙等用金子贴了,连"内殿外殿的地板都贴上金子"(王上6: 30)金子原是表明属天的荣耀,圣殿的墙壁地板等,皆用金子包裹,这是何等荣美!进而言之,圣殿本为基督的预表,凡属于殿一切的一切,无事无物,不是表现基督的救恩,凡到圣殿中的人,触目所见,无处不是表现基督救恩之妙义,也就是无处不见基督的荣美了。

二、有求必应——随时皆显神荣(5:2至6:42) 圣殿原为万人祈祷之处,凡到殿中诚心祈祷的,无不允如所求,如所罗门祷告说:"唯求耶和华我的神垂顾仆人的祷告祈求……昼夜看顾这殿……求你垂听仆人向此处祷告的话。你仆人和你民以色列向此处祈祷的时候,求你在天上你的居所垂听。"不论人得罪人,或得罪神时,如"回心转意承认你的名,在这殿里向你祈求祷告,求你从天上垂听,赦免你民以色列的罪。"如因国民犯罪得罪神,"使天闭塞不下雨";或"国中若有饥荒……或有仇敌犯境",若"向这殿举手,无论祈求什么,祷告什么,求你从天上你的居所垂听赦免"(6:19~31)。"论到不属你名以色列的外邦人,为你的大名和大能的手,并伸出来的膀臂,从远方而来,向这殿祷告,求你从天上你的居所垂听,照着外邦人所祈求的而行"(6:32~33)。"我的神啊,现在求你睁眼看、侧耳听在此处所献的祷告。"此圣殿实在是神听人祈祷,显出他的大能大力,"愿你的祭司披上救恩,愿你的圣民蒙福欢乐",这是何等荣耀啊!

三、灵光充溢——内外皆是神荣(7: 1~3; 5: 13~14)

当所罗门把约柜运到神殿中时,就有云充满神殿,甚至祭司不能站立供职,"因耶和华的荣光充满了神的殿。""所罗门祈祷已毕,就有火从天上降下来,烧尽燔祭和别的祭。耶和华的荣光充满了殿。

因耶和华的荣光充满了耶和华殿,所以祭司不能进殿。"云自天降下来,或火自天降下,以致荣光充满圣殿,这皆是圣灵降临的表现。当建殿完工,献奉已毕,就被圣灵充满;也正是表明信徒几时完全献奉,几时就可被圣灵充满;几时被圣灵充满,几时神的荣光也就充满了。唯有被圣灵充满的人,方可处处显出神的荣光来。愿被圣灵充满的信徒须知,须确知,完全献奉,即灵恩充满必须的条件。

诗曰:

你常望橄榄山 主应许快应验 终日里迫切求在主前

但如今仍可怜 究未得灵充满 待等你将一切全奉献

我情愿将一切献在主祭坛 心中让圣灵居住为宝殿

求灵火降自天焚化我于烈焰 必须将身魂灵全奉献

四、神人同乐——身灵皆显神荣(7:8~10,8:12~13) "那时所罗门和以色列众人,就是从哈马口直到埃及小河,所有的以色列人,都聚集,成为大会,守节七日。第八日设立严肃会,行奉献坛的礼七日,守节七日。七月二十三日,王遣散众民,他们因见耶和华向大卫和所罗门与他的民以色列所施的恩惠,就都心中喜乐,各归各家去了"(7:8~10)。不但当时守节筵七日,王与国民同乐,且于"安息日、月朔,并一年三节,就是除酵节、七七节、住棚节,献每日所当献的祭"(8:13)。凡以色列男丁,必须一年三次到耶路撒冷来守此三节。守逾越节,是为纪念羔羊替长子死,表明将来耶稣为人流血。守五旬节,是为纪念在西乃山传律法,表明将来圣灵降临,将新律法铭刻人心。守住棚节,是为纪念他们的祖先在旷野为客旅,表明将来千禧年中神人同乐。哦!在耶和华的殿中,正是满了快乐。圣殿就是神与人同乐之地,何人常住神的殿中,何人心中也就满了快乐。圣殿中充满了神与人相通的快乐,就是圣殿莫大的荣耀。

神的荣耀,不但借着所罗门的圣殿表彰出来。今日也是借着属灵的圣殿,即是真教会与信徒,表显出来(林前 3: 16)。一个真属灵的人,神的荣光必要从他的至圣所内,经过圣所,达到外院子。即从他的灵里,经过魂,达到外体,即整个人的灵魂体,被灵光充满,把神的荣耀显出来,使神的荣耀充满了殿。

第六章 第一次衰败与恢复

(10: 1至20: 37)

本书记犹大国史,自所罗门以后,有六次衰败与恢复。其所以衰败与恢复的原因,全在王与百姓对于 信仰的态度如何。考当日选民国,兴盛与衰败的经过中,可以见出他们的信仰与他们国家的关系。本 章试先论其第一次之衰败与恢复;

一、退步之君有二

- (一)罗波安——失败之君 罗波安乃所罗门之子,即位时在公元前880年,在位十七年。其失败之点 甚多,最大的有三:注意:本书所有年录,皆是按照考盼仰圣经之年录表,较普通年表或有不同处。
- l、使国分裂(10:1至11:4) 罗波安最大失败即使国分裂,因听信恶少的诡谋,不容纳老人的谏劝, 口出不逊之言,以致十个支派离弃,皆各归各家,另立耶罗波安为王,遂为以色列国。
- 2、拜像行恶 罗波安的母亲,是亚扪人,原敬摩洛神像。所以罗波安自幼受母亲的影响,率"犹大人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,犯罪触动他的愤恨,比他们列祖更甚。因为他们在各高岗上,各青翠树下筑坛,立柱像和木偶,国中也有娈童。犹大人效法耶和华在以色列人面前所赶出的外邦人,行一切可憎恶的事"(王上 14: 21~24)。
- 3、圣器被掳(1:1~13) 因罗波安离弃耶和华的律法,以色列人也都随从他。"罗波安王第五年,埃及王示撒上来攻打耶路撒冷。因为王和民得罪了耶和华"(12:1~12)。"于是,埃及王示撒上来……夺了耶和华殿和王宫里的宝物,尽都带走;又夺去所罗门制造的金盾牌。罗波安王制造铜盾牌代替那金盾牌"(12:9~12)。可怜圣殿及王宫里一切宝物,竟因罗波安离弃了神,就被敌人掳去!
- (二)亚比雅——无诚心之君 亚比雅亦名亚比央,系罗波安之子,在位仅三年(13:1~2)。
- I、昏乱无道 其母名玛迦,系押沙龙之女,敌悖逆成性,"行他父亲在他以前所行的一切恶,他的心不像他祖大卫的心,诚诚实实地顺服耶和华他的神"(王上 15: 2~3)。
- 2、败中取胜 "耶和华他的神因大卫的缘故,仍使他在耶路撒冷有灯光" (王上 15:4)。虽亚比雅与 耶罗波安常常争战,却能于败中取胜(13:2~20)。其取胜之经过,亦颇有趣:
- (1)宣讲 亚比雅尝以洗玛脸山为讲台(4节),以耶和华的盐约为讲题(5节);以二国宗教的现状为讲材(6~11节);以战争当然的结果为终结(12节);大声疾呼,宣明神对于犹大家永远不变的旨意,以及南国在宗教地位上的优点,终必获最后的胜利,可谓最有趣味演讲。

- (2) 呼求 只靠宣讲不足以制胜,最要者,是求神力帮助,即呼求耶和华(13:14)。
- (3)呐喊 当"前后都有敌兵",性命最危急时,何以竟吹角呐喊呢?这是因为既已呼求耶和华,即 对于耶和华有信心,觉得操了必胜之权,所以就齐声呐喊,一鼓而胜以色列的大军。
- 二、进步之君有二 国王与国民,几时离弃神即失败,几时归向神即胜利,其失败与胜利唯一的原因, 全在他们的崇拜、信仰如何。选民国于第一次衰败之后,兴起了二位在宗教上有热诚之君王,国家亦 因此恢复:
- (一)亚撒——长乐之君(14章至16:14) 亚撒系亚比雅之子,即位于公元前860年,在位四十一年 之久,乃犹大国第一次复兴之君。
- 1、复兴宗教 亚撒即位后,首先恢复宗教,尽除国内一切的偶像(14:2~5,15:8),重新修筑祭坛(15:8),招集大会,令国民起誓弃假归真。其所作一件最难的事,就是以其祖母玛迦,尝倡立偶像,不惮削其权,毁其像,并贬其太后之位。所以圣经持称他为"一生诚实"归向主者(15:17)。
- 2、平定国家 亚撒既已恢复宗教,因而蒙神喜悦,所以耶和华那时就使他"国中太平数年,没有战争,因为耶和华赐他平安",并赐他"四境平安"(14:5~8)。而且亦胜过敌人,靠耶和华的名,战胜古实大军(14:9~51)。
- 3、老年愚昧 亚撒美中之不足,即老年的愚昧,据言其所行最愚昧之事有二:
- (1)敌兵至,求人不求神(16:1~10) 见以色列王来攻耶路撒冷,即求亚兰王的帮助,不求耶和华,以致重遭天谴。
- (2)身有病求医不求神(16:11~14) "他脚上有病,病重时没有求耶和华,只求医生。"这是何等 愚昧!圣经特记此事,以作信徒有病只求医不求神的鉴戒。
- (二)约沙法——敬虔兴盛之王(17:1至20:31) 亚撒既崩,继续他为王的,即其子约沙法,即位时在公元前819年,为王二十五载。其为人信仰虔诚,除掉偶像,尝亲率祭司利未人等,遍行各城,招集会众,读律法书,以施教训,好像今日之游行布道家;因此犹大国大大振兴,较亚撒王时尤盛。其最于我们有教训的,即是他专凭祈祷胜列国。这是令历代信徒,深深受感的一件事:
- 1、战前在圣殿新院之祈祷(20:1~13) 当摩押人、亚扪人、和住西珥山的人,会师来攻约沙法时,约

沙法以寡不敌众,即定意求告耶和华,因主使人得胜,不在人多人少。

- (1) 禁食的祈祷——在犹大全地,宣告禁食(20:3)。
- (2) 靠神应许的祈祷(20: 5~9) 抓住神的应许,是祈祷有效显要的条件;因为主必向敬畏他的人, 坚定所应许的话(诗119: 38)。
- (3)举目仰望的祈祷 "我们无力抵挡这来攻击我们的大军,我们也不知道怎样行,我们的眼目单仰望你"(20:12)。
- (4)大众有分的祈祷 "犹大众人和他们的婴孩、妻子、儿女,都站在耶和华面前"(20:13)。连他们的"婴孩"也加入祈祷会。会众能如此靠着神的应许,单单举目仰望,男女老幼一同禁食祈祷.慈爱的神,怎能不听他儿女的呼求呢!
- 2、战时在大军阵前之赞美(14~22 节) 奇怪啊!约沙法与敌人交战,不用武器,不靠兵力,竟靠灵力。 于未上阵之前,固然要祈祷;既上阵之时,把祈祷变成赞美,使音乐队,立在阵前欢呼赞美。哦,这 是何等奇妙的战术啊;
- (1)因靠神而定胜负——胜败是在乎神 当时神的灵感动雅哈悉说: "犹大众人、耶路撒冷的居民和约沙法王,你们请听!耶和华对你们如此说: '不要因这大军恐惧惊惶,因为胜败不在乎你们,乃在乎神'"(14~15节)。
- (2)因镇静而站立神前 "犹大和耶路撒冷人哪,这次你们不要争战,要摆阵站着,看耶和华为你们施行拯救"(16~17节)。人应镇静站立神前,观看他的作为——息了人的工,静观神的作为。
- (3)由信心发出赞美 "约沙法站着说: '犹大人和耶路撒冷的居民哪,要听我说:信耶和华你们的神,就必立稳;信他的先知.就必事通。'约沙法既与民商议了,就设立歌唱的人颂赞耶和华,使他们穿上圣洁的礼服,走在军前赞美耶和华"(20~21节)。这种赞美的声音,全是从信心发出来的,因为信赖神的应许与大能,在未得胜之前,心灵中已觉得操了必胜之权,方能发出这种赞美的声音来。
- (4)以赞美而显见神荣 奇妙,真奇妙!当"众人方唱歌赞美的时候。耶和华就派伏兵击杀那来攻击犹大人的亚扪人、摩押人、和西珥山人,他们就被打败了。因为亚扪人和摩押人起来,击杀住西珥山的人,将他们灭尽。灭尽住西珥山的人之后,他们又彼此自相击杀"(22~23节)。于是这赞美的军队.就不战而胜了。

- 3、胜后在比拉迦谷之欣谢(24~29 节) 比拉迦谷是称颂之意。当会众得胜以后,就聚集在比拉迦谷, 欣谢上主。
- (1)以见神荣而过双拉迦谷 因在阵前赞美,就看见了神的大荣耀,救他们脱离敌人之手。——因信 看见神的荣耀——既已得救,显见神荣,自不能不在比拉迦谷感谢神。
- (2)以获全胜而过比拉迦谷 敌人互相残杀,尸横遍地,无个逃脱的。经此种奇异的得胜,能不大声欢呼称颂神吗?唯有得胜的人,方会开口赞美神。越赞美神越得胜,越得胜越赞美神。
- (3)以得掠物而过比拉迦谷 百姓不但得胜,且得了许多财物,珍宝多得不可携带,且是不费力而得 的,能不因此归荣于神吗?

约沙法因在阵前赞美而得胜,今日信徒之灵战,何尝不也是如此凭信而得胜呢?现约沙法终身,固然使犹大国大大振兴;所可惜的,为人柔弱,尝与亚哈修睦,为其子娶耶西别之女为后,且常与亚哈一同作买卖,因而受了他极大的影响。神的子民与不属神的同伙,是何等危险的事呢! "你们和不信的原不相配,不要同负一轭。义和不义有什么相交呢?光明和黑暗有么相通呢?……信主的和不信主的有什么相干呢?……你们务要从他们中间出来,与他们分别" (林后 6: 14~16)。

第七章 第二次衰败与恢复

(21:1至24:27)

按约沙法王虽是犹大复兴之主,信仰虔诚,战胜敌国,使犹大振兴。然而其为人柔弱,尝与亚哈一同 作买卖,并与亚哈结亲,为其子娶耶洗别之女为后。故其在位时,政治与宗教虽为之一新,而国家隐 然衰败之潜力,于约沙法时已渐次显露。

- 一、无道之君约兰等之堕落——邪恶妇女之败坏(21:1至23:16)
- (一)约兰(21:1~20) 乃约沙法之长子,即位在公元前 796 年,在位计八载。娶亚哈与耶洗别之女亚他利雅为后。于其父在位之第二十三年,即摄政为王(王下8:16)。及即正位,心忌诸弟,悉数杀死而不留。其后亚地利雅,正像其母耶洗别弄权操政,诱惑约兰敬拜巴力;不但其个人效法列国恶风,且令百姓仿效。虽有先知以利亚切切劝告,亦不知悔悟。终有以东背叛,非利士与亚拉伯侵战,掳其

财物,杀其嫔妃,戮其诸子,他自己亦堕肠而卒。他去世以后因多行无道之事,无人思慕他,亦不葬 他在列王坟墓里。

- (二)亚哈谢(22: 1~29) 约兰王卒后,其幼子亚哈谢嗣位,时在公元前 789 年。因听信其母亚他利雅之恶谋,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,像亚哈家一样。所可幸者,其仅在位一年,即被耶户所杀。
- (三)亚他利雅纂位(22: 10至 23: 16) 当亚哈谢为耶户所杀,其母后亚他利雅即将犹大家室杀戮殆尽,纂夺国位,此时大卫家室,较暗无天日的外邦,更加黑暗了。大卫之国权竟被逆后窃据,历六年之久。
- 二、有道之君约阿施之恢复——重修圣殿之王(24: 1~27) 约阿施乃亚哈谢之子,当亚他利雅杀灭王族时,经其姑母大祭司耶何耶大之妻约示巴救出,未遭残害,使神对大卫家所应许的话,不至落空,尚留一线之光。到他七岁时,即被拥护为王,时在公元前 782 年,在位四十一载。所罗门虽言儿童作王,是国家之祸;但此时犹大国,立此儿童为王,因有大祭司耶何耶大之辅佐,所行善政,不胜枚举,如:毁巴力庙、拆巴力坛、戮巴力祭司、整顿国家,"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,"因而国政与宗教为之一变。其中最大最要之事,即重修圣殿。其重修圣殿之经过,亦于今日负教会之责者,大有教训。

(一) 圣殿破坏之原因

- 1、天然之荒废 所罗门王所建圣殿,虽极坚固,但为日已久,总难免有破坏之处。不但有形之殿如此, 即无形之殿亦如此,不论国家、教会、并人心,如不及时修理,难免不日久荒芜。
- 2、有心之破坏 "因为那恶妇亚他利雅的众子曾拆毁神的殿,又用耶和华殿中分别为圣的物供奉巴力" (24:7)。不论教会或人心,亦或有时经过人特意的摧残,以致败坏不堪,急待修理。
- (二)负责人员之旷职 圣殿毁坏,祭司利未人,本应每年顾到重修圣殿之事,"只是利未人不急速办理,"王就召了祭司来,向他们说: "从前耶和华的仆人摩西,为法柜的帐幕,与以色列会众所定的捐项,你为何不叫利未人照这例从犹大和耶路撒冷带来,作殿的费用呢?"虽然约阿施对众祭司说:"凡奉到耶和华殿分别为圣之物所值通用的银子,或各人当纳的身价,或乐意举到耶和华殿的银子,你们当从所认识的人收了来,修理殿的破坏之处。"无奈到了约阿施王策二十三年,"祭司仍未修理殿的破坏之处"(王下 12: 4~6)。圣殿破坏固然因为祭司们不尽职,今日教会腐败,或各人心中之圣殿荒废,何尝不是因为祭司们不尽职呢?
- (三)约阿施王之提倡 耶和华说"他若生一个儿子,见父亲所犯的一切罪,便惧怕,不照样去作……就不因父亲的罪孽死亡"(结 18: 14~17)。约阿施不因乃祖若父恶行之影响,能提议重修圣殿,这是

何等可喜幸的事呢! 其所以急于提倡重修圣殿:

- I、因其有一个好顾问 少年人若能得到一个老成的顾问,是何等有福的事啊!约阿施自幼有祭司耶何耶大教训他、辅助他、警告他、勉励他。所以当"祭司耶何耶大在世的时候,约阿施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"(24:2)。
- 2、因其自幼在殿中 当亚他利雅剿灭王族时,"祭司耶何耶大的妻。她收藏约阿施,躲避亚他利雅,免得被杀。约阿施和她们一同藏在神殿里六年"(22: 11~12)。约阿施自幼住在神殿中,今见圣殿破坏难免伤心,所以就召集祭司利未人,要他们"急速办理这事"(24: 5)。
- (四)会众踊跃之捐输 重修圣殿,不是一人之力所可成功的,须要全体会众,各尽职务。而且圣殿原 是代表全会众,当然要会众全体各与有分。
- 1、设捐钱柜 "于是王下令,众人作了一柜,放在耶和华殿的门外"(24:8)。 "耶何耶大取了一个柜子,在柜盖上钻了一个窟隆,放于坛旁在进耶和华殿的右边。守门的祭司将奉到耶和华殿的一切银子投在柜里"(王下12:9)。众首领和百姓,都欢欢喜喜的将银子送来,投入柜中这捐钱柜的方法,实是自由捐输的好方法,今日各堂的传道人,如肯打破薪水制;在各堂内设一捐柜.到了支薪的时候,不向教会司库要钱,只向柜内支取;这不但是减轻了教会的担负,也必加增了传道人的信心和能力;因传道人若是祈祷有信,讲道有力,柜中必常充满。不然祈祷无信,柜中必空了;讲道无力,柜中亦必空了。所以这设捐钱柜,让会众自由捐输的方法,的确是捐钱最美的方法。今日已有教会照此而行,不但教会蒙福,神的仆人们的灵性也就因此进步了。
- 2、管理得人募集捐款,最要紧的,是管理得人;所以这捐钱柜,不是人随便可以开的,乃是"利未人见银子多了,就把柜抬到王所派的司事面前,王的书记和大祭司的属员来,将拒倒空,仍放在原处"(24:11)。似此管理,得人又得法,即捐输最要的条件。
- 3、足用有余 捐款原不是一时即可凑足的,必是积少成多,渐渐凑集。所以司事人将柜倒空后,再放原处。"日日都是这样,积蓄的银子甚多"(24:11)。及至工程完毕,银子尚未用完,"就把其余的银子拿到王与耶何耶大面前,用以制造耶和华殿供奉所用的器皿……"捐款到手,甄别用途,也是要紧的事。

(五) 修殿工程之顺利

1、司事忠心 "王与耶何耶大将银子交给耶和华殿里办事的人," "转交作工的人,不与他们算账, 因为他们办事诚实" (24: 12,王下 12: 15)。司事人员"办事诚实",用不着同他们算账,这是何 等紧要的事!钱财是人格的试验品,既能在钱财上忠心,在凡事上亦必忠心,办理神殿的事工,以忠心为最要。这是天国君王二次再来,同他仆人们算账时,唯一最要的条件(太 25: 21~23)。

2、工人尽力 "王与耶何耶大将银子交给耶和华殿里办事的人,他们就雇了石匠、木匠,重修耶和华的殿,又雇了铁匠、铜匠修理耶和华的殿。工人操作,渐渐修成。"修理神殿,免不了有雇工。历世历代主的工厂内,虽不免有雇工,若是有好领袖,未尝不能利用雇工人,成全了建造圣殿的大事工;不过那些为工钱作工的雇工人,在他们自身,亦只是得了工钱而已。

3、圣殿复原 "工人操作,渐渐修成,将神殿修造得与从前一样,而且甚是坚固" (24:13)。哦!将神殿修成与先前一样,甚是坚固,这工程是何等美好啊!

神殿如此复原,正是表明宗教与国家之复兴。所可惜的,是约阿施之善政,多因有好辅佐,究非个人的自动。所以到大祭司耶问耶大死后,他的辅佐一去,他也就离弃耶和华,甚至在殿坛中间,杀害了 待他恩情最深、与他关系最大的耶何耶大之子撒迦利亚。他既离弃神,神也离弃他,遂遭敌军侵掠, 他自己亦被叛臣所杀。可见人有好帮助固然好,能自己奋勉是更好。

第八章 第三次衰败与恢复

(25:1至27:9)

上章论约阿施王,因有耶何耶大之辅佐,不论国政与宗教,皆力求改善。无奈耶何耶大去世后,约阿 施因听从了犹大领袖的话,离弃耶和华,事奉偶像;所以犹大国,当约阿施在世时,已日渐衰败。

一、亚玛谢之衰败——无诚心之王是骄傲的失败(25:1~28) 亚玛谢乃约阿施之子,即位于公元前743年,在位二十九载。他于登位之初,虽行耶和华看为正的事,可惜他的心不专诚,听先知之言而不诚切。后则离弃上主,崇拜偶像,无故与以色列国起衅,而遭极大失败。终则国事不可收拾,为百姓所杀。

(~) 初尚勉遵神旨

1、听信先知之劝言——不与背道者同行(25:5~13) 亚玛谢曾照着自己的聪明,召集犹大军兵三十万; 为要加增兵力,又用银子一百他连得,从以色列人中,招募兵立十万人(25:5~6)。有神人来警告他

- 说: "王啊,不要使以色列的军兵与你同去,因为耶和华不与以色列人以法莲的后裔同在……神能助 人得胜,也能使人倾败"(25:7~8)。与神所不悦者同行,难免有连带关系。
- 2、不借物质之牺牲——宁肯损失物质不背神旨亚玛谢对神人说: "我给了以色列军的那一百他连得银于怎么样呢?神人回答说: '耶和华能把更多的赐给你。'于是亚玛谢将那从以法莲来的军兵分别出来,叫他们回家去"(25:9~10)。这是情愿白白牺牲一百他连得银子,也不愿与背道者同行。虽然神"能把更多的赐给"他,但他存心不在此;纵然神不赐给,亦不与背道者同行。
- (二)继即悖逆无道(25: 14~28)
- 1、敬拜敌人所遗神像——最愚昧之举动(25: 14~15) "亚玛谢杀了以东人回来,就把西珥的神像带回,立为自己的神,在他面前叩拜烧香。"这是何等胡涂的事!那些神像既不能保护以东人,何以竟背弃使自己得胜的耶和华.去拜不能保护以东人的伪神像呢?有先知奉神命去劝告他说: "这些神不能救他的民脱离你的手,你为何寻求他呢?"无奈亚玛谢不但不知自悔,反而斥责先知(16 节)。这是何等愚昧!
- 2、无故向以色列挑衅——最骄傲之举动(17~24节) 亚玛谢无故向以色列国挑战,虽然以色列王约阿施轻慢他说: "黎巴嫩的蒺藜差使者去见黎巴嫩的香柏树说: '将你的女儿给我的儿子为妻。'后来黎巴嫩有一个野兽经过,把蒺藜践踏了。你说: '看哪,我打败了以东人。'你就心高气傲,以致矜夸。你就在家里安居罢了,为何要惹祸使自己和犹太国一同败亡呢?" "亚玛谢却不肯听从,这是出乎神,好将他们交在敌人手里,因为他们寻求以东的神。"后来果被以色列人打败,而且把亚玛谢擒住,"将他带到耶路撒冷,又拆毁耶路撒冷的城墙……又将俄别以东所看守神殿里的一切金银和器皿,与王宫里的财宝都拿了去,并带人去为质。……"其后即被叛党所杀。
- 二、乌西雅之复光——为长乐王(26: 1~23) 亚玛谢与他列祖同寝之夜,继续他为王者,乃其幼子乌西雅——亦名亚撒利雅——即位时在公元前 701 年,在位五十二载,多行善政,且有智慧,管理国事,极为周详,无愧为有道之君。
- (一) 其虔诚(1~5 节) 乌西雅行耶和华眼中看为善的事,定意寻求耶和华,耶和华神就使他享通。
- (二) 其兴盛(6~15节)
- (1) 战胜敌国(6~7节)
- (2) 声名远扬——他的名声传到埃及, 并传到远方(8节)

- (3) 大兴土木 (9~10节)
- (4) 农业发达(10节)
- (5) 军备充实(11~15节)
- (三)其傲慢(16~19节) "他既强盛,就心高气傲,以至行事邪僻,干犯耶和华他的神,进耶和华的殿,要在香坛上烧香。"(1)心高气傲——他所以强盛,是"因为得了非常的帮助",即神的大帮助,竟然心高气傲,不将荣耀归于神,这是根本上的失败。(2)僭越圣职——他虽然有君王的尊贵,却无祭司职分。进圣殿烧香,非有祭司职分不可;乌西雅竟因骄傲,忘记自己的身分,进殿焚香,这真是僭越圣职了。虽经祭司们尽力阻止他说:"给耶和华烧香不是你的事,"他不但不理,且向祭司发怒;殊不知这神圣的职分,连有君王尊贵的人,也不能僭越。此可见祭司职分之神圣与尊贵。这职分原是由于神,除了从神召来与亚伦一样的,无人可以自取。
- (四) 其惩罚 他因僭越圣职,立即受罚, "额上忽然发出大麻疯。"此惩罚和他的罪,是十分相合的: (1) 因其骄傲使他学谦卑——乌西雅心高气傲,神即使他患一种最被人憎恶的麻风病,可以免他的骄傲。(2) 因其犯圣使他染污秽——麻疯病原是表明罪污,若有麻疯在身,即不准与人来往。如偶尔与众人相遇,须高呼"不洁净、不洁净"!表明自己污秽不敢见人,否则人即可用石头砍他。(3) 因其向祭司动怒使他向祭司请求——患麻疯病的人,必须请求祭司查验身体,果已染麻疯,祭司就定他为不洁净,……将他关锁七天;过七天以后,祭司要察看他,看病况如何。……还要再关锁七天;第七天要再察看他,……或定为不洁;是大麻疯(利13:1~59)。(4) 因其为帝王显出圣职之尊荣——他虽是一国之尊,若和神圣之祭司相比较,在神眼中看来,究竟如何呢?人往往重人爵,轻天爵,我们看到乌西雅受罚的经过,即可更显见祭司职务之神圣与尊荣了。今日教中任圣职的人,当如何重视自己在主面前的职任呢?
- 三、约坦之进步——平安王(27: 1~9) 约坦乃乌西雅之子,即位时公元前 647 年,为王十六载。所可惜者,他年仅四十一岁而崩,未能大展其谋献。
- (一)论其为人(1~2节,6节) 约坦为人蒙神喜悦, "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,……在耶和华他神面前行正道"(2节,6节)。(1)虽效法其父却不入神殿——"约坦……效法他父乌西雅一切所行的,只是不入耶和华的殿"(2节)。人往往对于所崇拜所仿效的人,只见其长,而不见其短,因而不但仿效他的长处,亦或仿效他的短处。约坦能效法他父亲的善行,却不入耶和华的殿,或以为法,或以为戒,具了辨别的眼光,与实行的毅力,这真是难能可贵的。(2)虽自己事主却不禁止百姓错行——约坦虽自己在耶和华眼前行正道,百姓却还行邪僻的事,这不能不说是他的弱点,往往有人治己虽严,

但待人过宽,不能按照自己事奉主的热诚,尽其当尽的本分,纠正他人同行主道,这也是约坦美中之 不足。

- (二)论其兴盛(3~6节) 约坦亦继续他父亲的善政,使国家诸事日见兴盛。(1)建筑(3~4节)。
- (2) 战绩(5节)。(3) 强盛(6节)。"约坦在耶和华他神面前行正道,以致日渐强盛。"

约坦虽肖其先王,对于其父所行善政,皆是则是效,以致诸事亨通,日见强盛。所可惜的,是年仅四 十一岁适在中年而崩(8 节),未能大展谋献,以竟其事工。

第九章 第四次衰败与恢复

(28: 1至32: 33)

天下事有最堪称奇者,即父子祖孙之间,善善恶恶有如天壤之别。以圣善之乌西雅、约坦,竟生最恶 劣之亚哈斯;以极恶劣之亚哈斯,又生极圣善之希西家;极圣善之希西家,又生极恶劣之玛拿西。且 血统之关系,不尽在于父系,亦或在于母系;其间遗传性之递衍,亦或有隔代相传之明证。

- 一、亚哈斯之惨史——拜邪神之结局(28: 1~9) 公元前 632 年亚哈斯为犹大王,在位十六载。其在位 时,政治之扰乱,宗教之黑暗,可谓达于极点,较亚他利雅时为尤甚。
- (一)离主拜像 亚哈斯根本的失败,就是远离上主,敬拜偶像,"铸造巴力的像;……并在邱坛上、山岗上、各青翠树下献祭烧香。"在急难的时候,越发得罪耶和华。他祭祀攻击他的大马色之神。""将神殿里的器皿都聚了来,毁坏了,且封锁耶和华殿的门,在耶路撒冷各处的拐角建筑祭坛;又在犹太各城建立邱坛,与别神烧香,惹动耶和华他列祖神的怒气。"
- (二)焚献子女 可怜啊!亚哈斯因为敬拜邪神,心地昏暗,达于极点,竟在欣嫩子谷烧香,用火焚烧 他的儿女,行耶和华在以色列人面前所驱逐的外邦人那可憎的事。人为事奉邪神,尚能以焚献儿女为 代价,我们事奉真神,究竟出何代价呢?
- (三)兵连祸结 先败于亚兰: "掳了他许多的民,带到大马色去。"继败于以色列。"以色列王向他 大行杀戮,……一日杀了犹大人十二万",并掳去"二十万,又掠了许多的财物"。再有以东人,非 利士人,相继来攻伐。终则受亚述的欺凌,夺去耶和华殿里和王宫中、并首领家内的财物。这都是"因

为他们离弃了耶和华他们列祖的神",在各城建立邱坛,惹动了神的怒气。

- (四)仍得余恩 亚哈斯虽是极恶劣,神对于犹大家却仍有余恩。当神藉以色列王去征伐他的时候,因以色列人,"怒气冲天,大行杀戮",又有意强逼犹太人作奴仆,神就阻止以色列人行此过分的事,差先知俄德出来迎接往撒玛利亚去的军队。劝阻他们,于是将被掳的人都释放回国。且以"亚哈斯在犹大放肆,大大干犯耶和华,所以耶和华使犹大卑微。"不论神阻止犹大的仇敌,不至过分的凶残,或假借犹大的仇敌,攻伐欺凌,使他卑微,皆是神对于犹大的余恩;他虽离弃神,神为大卫的缘故,却未丢弃他。
- 二、希西家之复兴——大奋兴会的结果(29~32 节) 希西家即位时,乃公元前 611 年,在位二十九载, 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正的事,为犹大最善之君,中兴之主。
- (一)奋兴 奋兴会之感力,在教会中有极大的效果。希西家王一登基,因为经过了亚哈斯的退步,看到宗教如何腐败,政治如何紊乱,国家如何危难,社会人心如何黑暗,即立时召集会众,开起奋兴会来。试言其奋兴之经过:
- 1、个人的奋兴——求主奋兴教会先奋兴我 当时犹太的大奋兴,是先有希西家个人的奋兴,"现在我心中有意"(29:10)。当尼希米时,重建圣城之经过,可谓犹大民族的大复兴;此复兴的烈焰,也是先在尼希米个人心中焚烧起来,即为犹大耶路撒冷禁食痛泣祈祷。历来各地教会奋兴之始,多是先有个人的奋兴。——求主奋兴教会先奋兴我。
- 2、领袖之奋兴——以洁净圣殿来表明(29: 1~36) 按形式上说来,是洁净圣殿;按精神上说来,是领袖奋兴;此洁殿与奋兴的经过,是历代奋兴家所注重的。
- (1) 先开殿门——敞开心门(29:3) 洁殿之第一件事,即"开了殿门"。信徒奋兴第一件事,是先敞开心门。希西家登位之元年正月,即先"开殿门",这是表明他们所行第一件事,就是第一重要的事。多人行事轻重颠倒,未能把第一重要事,放在第一个地位上;希西家深知这其中的紧要.所以于登位第一年、第一月、第一日(17节);第一件事,即开了殿门。我们今日要得灵性奋兴,须知第一件事,也是要先敞开心门,敞开心门即奋兴之第一件事。诗曰:

(-)

切勿掩盖自己罪 不肯完全倾吐

须知万事在主前 都是敞开赤露

副歌: 勿掩盖 勿掩盖 将心门大敞开

灵光全射进来 彻底鉴照心怀

 (\Box)

切勿掩盖自己罪 以为神可欺瞒

若是不将罪倒空 心中决无平安

(2) 属灵演讲——真理的光照(29:4~11) 开奋兴会时,属灵演讲,是不可少的。

甲、说明宗教之腐败——"我们列祖犯了罪,行耶和华我们神眼中看为恶的事,离弃他,转脸背向他 的居所,封锁廊门,吹灭灯火,不在圣所中向以色列神烧香或献燔祭"(6节~7节)。

转脸背神的居所,是指悖逆的态度。"封锁廊门",是不与神有交通。"吹灭灯火",是不得神灵光的照临。"不烧香",是不祷告。"不献祭",是不属于神。哦!多少信徒,多少教会,当退后腐败时,不正是显出这种情况吗?以背向神,不以面向神,不与神有来往,不祈祷,不读经,不得神灵的光照,也不觉得自己属于神,居然与非基督徒无异了。

乙、说明神的责罚——"因此,耶和华的忿怒;临到犹大和耶路撒冷,将其中的人抛来抛去,令人惊骇、嗤笑,正如你们亲眼所见的。所以我们的祖宗倒在刀下,我们的妻子儿女也被掳掠"(8~9节)。 因道心冷淡,灵性退步,而遭神的惩责,这是当受的处分,也是神特别的恩典。

丙、说明个人的希望——"现在我心中有意,与耶和华以色列的神立约,好使他的烈怒转离我们"(10节)。神是慈爱而威严的,犯当罚的罪,断不能不罚;他也是威严而慈爱的,谁若悔改,他必立时转怒回嗔。

丁。说明领袖的关系——"利未人哪!当听我说,现在你们要洁净自己,又洁净耶和华你们列祖神的殿,从圣所中除去污秽之物"(5节)。"我的众子啊。现在不要懈怠,因为耶和华拣选你们站在地面前事奉他,与他烧香"(11节)。如果领袖有深切的觉悟,教会即不怕不兴奋了。

(3)除去污秽(12~20节) 于是利未人等, "起来聚集他们的弟兄,洁净自己……进去洁净耶和华的 殿……将殿中所有污秽之物搬到耶和华殿的院内,利未人接去,搬到外头汲沦溪边。从正月初一日洁 净起,初八日到了耶和华的殿廊,用八日的工夫洁净耶和华的殿,到正月十六日才洁净完了。于是,他们晋见希西家王说: '我们已将耶和华的全殿和燔祭坛,并坛的一切器皿,陈设饼的桌子与桌子的一切器皿都洁净了。并且亚哈斯王在位犯罪的时候所废弃的器皿,我们预备齐全,且洁净了,现今都在耶和华的坛前。'"祭司利未人,如此洁净,这是教会奋兴必须的经过。

- 甲、这是领袖的事工——教会领袖对于洁净教会,是责无旁贷的。
- 乙、领袖须先自治——他们就起来先"洁净自己"(5节)。
- 丙、须要完全洁净——"到正月十六日才洁净完了……我们已将耶和华的全殿……都洁净了" (17~18节)。
- 丁、废坏的要整理——亚哈斯王犯罪时所废弃的,亦预备整齐,且洁净了(19节)。不论信徒个人的心,或全体的教会,欲得大奋兴,此洁净的经过是必须的。当除掉的除掉,当整理的整理,且要完全洁净整理。诗曰:

求主洁净我心灵 求主洁净我心灵

求主洁净我心灵 污秽除净

洁我心灵污秽除净 完全除净

- (4) 献赎罪祭(20~25节) 圣殿的污秽既已除去,希西家王即"清早起来,聚集城里的首领都上耶和华的殿"。为国、为殿、为犹大人,献赎罪祭;就宰了七只公牛,七只公羊.七只羊羔,七只公山羊,献为赎罪祭。既已将污秽倒出来,当然就当即刻献上赎罪祭,把罪消除。我们信徒于认罪以后,把一切污秽完全倒空了,亦当即刻献上赎罪祭,靠主流血之功,即在耶稣十字架下。把罪的问题完全解决,用信心接受耶稣赎罪之恩,即可得着赦罪的平安了。
- (5) 献感恩祭与燔祭(25~36节) 献赎罪祭以后,既得了赦罪的平安,不能不献感恩祭,把赞美感谢归与神。最后亦不能不献上燔祭,把自己完全奉献与神,再不作自己的人。

本处所论领袖奋兴的次序,是十分相宜的。凡真奋兴,必是先敞开心门,接受真理的光照,看明自己 心中的失败与罪过,再将心中或会内一切罪污倒出来,把阻碍除掉;再次即献赎罪祭,用信心接受耶 稣赎罪之功,得着赦罪平安;最后则献上感恩祭与燔祭,将自己奉献与神。

- 3、全国之奋兴(31~32 节) 由个人而领袖,由领袖而全国:
- (1) 驿卒通告全国(30:1~13) 希西家差遣人,去见以色列和犹大众人,又写信给以法莲和玛拿西人,叫他们到耶路撒冷来守逾越节。"因为民许久没有照所写的例守节了。"驿卒就把王和众首领的信,传遍各地,从这城跑到那城,传遍了以法莲、玛拿西直到西布伦。那里的人都戏笑他们,然而亚设、玛拿西、西布伦中,也有人自卑,来到耶路撒冷。神也感动犹大人,使他们一心遵行王与众首领,凭耶和华之言所发的命令,同来守节。今日提倡教会奋兴的人,也不免受人讥笑,但至终不顾脸地去工作,必要看见工作的效果。
- (2)聚集民众大会 "二月,有许多人在耶路撒冷聚集,成为大会"(30:13)。此大会之召集,固然由于神灵的感动,却也是由于王与首领的热诚,并驿卒的传报,可见人的本份.是不可少的。
- (3) 尽除邱坛偶像 他们起来把耶路撒冷的祭坛和烧香的祭坛尽都除去,抛在汲沦溪中(33:14)。甚至大会完毕,"在那里的以色列众人就到犹大的城邑,打碎柱像,砍断木偶;又在犹大、便雅悯、以法莲、玛拿西遍地,将邱坛和祭坛拆毁净尽"(31:1)。这些邱坛柱像,就是南北二国根本的罪,犹大历代不乏热诚之君,但终未将邱坛除去,此次大奋兴中,才得见除尽偶像之效果,这真是可庆幸的事!不论信徒心中,或各教会内,多有不能除掉的偶像,亦惟有藉奋兴会的灵感,可以除掉。
- (4)一同守节除酵(30:13~23) 在这大会中所守节期有二:一是逾越节,表明羔羊的代赎;一是除酵,表明会众将旧酵除尽,在神前蒙悦纳, "使他们在耶和华面前成为圣洁。"
- (5)会众大大喜乐(30:25~26) 犹大全会众,以及以色列各地来的会众,尽都喜乐。"这样,在耶路撒冷大有喜乐,自从以色列王大卫儿子所罗门的时候,在耶路撒冷没有这样的喜乐。"凡在奋兴会中被喜乐油膏了的人,都可尝到这种喜乐的滋味。
- (6)恢复宗教常例(31:2~5) 宗教定例,多年废掉,此时即恢复常例,"希西家派定祭司利未人的班次,各按各职献燔祭和平安祭,又在耶和华殿门内侍奉……早晚的燔祭,和安息日、月朔,并节期的燔祭,都是按耶和华律法上所载的。"教会奋兴以后,自然就愿按照神所喜悦的侍奉神。
- (7)捐献成为堆垒(31:5~11) "以色列人就把初熟的五谷、新酒、油、蜜,和田地的出产多多送来,又把各物的十分之一送来的极多……也将牛羊的十分之一,并分别为圣归耶和华他们神之物……尽都送来积成堆垒。从三月积起,到七月才完。希西家和众首领来,看见难垒,就称颂耶和华。"祭司们"不但吃饱,且剩下的甚多,因为耶和华赐福与他的民,所剩下的才这样丰盛。"从来会众不捐钱,是因为教会没有奋兴;在何处有奋兴,在何处的捐献,也就成了堆垒。如若不信,请试试看罢!教会几时奋兴,几时就没有经济的困难了。

- (二)胜敌(32:1~23) 奋兴以后常是见有意外的争战,也有奇妙的得胜。"这虔诚的事以后,亚述 王西拿基立,来侵入犹太,围困一切坚固城,想要攻破占据"(32:1)。"这虔诚的事以后"一句, 是当特别注意的,这是告诉我们,越有奋兴,也是越有仇敌兴起来。
- 1、希西家之自强(32:5~8) "希西家力图自强……设立军长管理百姓……用话勉励他们说:'你们当刚强壮胆,不要因亚述王和跟随他的大军恐惧惊慌,因为与我们同在的,比与他们同在的更大。与他们同在的是肉臂,与我们同在的是耶和华我们的神。他必帮助我们,为我们争战。'百姓就靠犹大王希西家的话,安然无惧了。"这是一面有人当尽本份;一面专心传靠神的帮助。
- 2、希西家之祈祷 当亚述王西拿基立的臣仆毁谤耶和华,又恐吓百姓的时候(32:9~19),希西家与以 赛亚,就撕裂衣服,进耶和华的殿祷告(王下19:1),向耶和华呼求。急难唯一解救的方法,即同心 进耶和华殿中祈祷(32:20)。
- 3、希西家之灭敌(32: 21~23) 此次得胜,真是奇妙! "耶和华就差遣一个使者进入亚述王营中,把所有大能的勇士和官长、将帅尽都灭了。" "当夜……杀了十八万五千人。清早有人起来一看,都是死尸了" (五下 19: 35)。亚述王就满面含羞地回国而去。哦,这是何等奇妙的得胜啊!奋兴后被圣灵充满的人,对于平素不能胜过的事或罪,此时亦就莫名其妙的得胜了。奇妙,真奇妙!
- (三)受试(32:24~27,参:王下 20章,赛 38章至 39章) 大奋兴后,灵恩沛降,信徒的灵性活泼起来,常是有试炼来到,使人的灵性经过试炼以后,更进到老练地步。
- l、不幸之幸——以祈祷病愈 偶染沉屙,实为人之不幸;但因患病,身灵蒙恩,显出神荣,实为不幸之 幸。
- (1)以病疾而泣祷(赛 38: 1~3, 王下 20: 1~3) 当以赛亚来见他时,即面朝墙,向神哭诉;这是把自己的难处,不欲告诉人,只欲告诉主。
- (2)因泣祷而痊愈 他祈祷的眼泪被神看见,就加增了他的寿数十五年;且给他一个预兆,随其所愿, 令往前进的日影,在日晷上后退十度。此为显然之大神迹,希西家观此兆头,必笃信神的应许与作为, 不至有所疑虑了。
- 2、幸而不幸(25章至31章) 希西家以不治之症,得庆更生,实为莫大幸事!但因痊愈而显出愚昧与 骄傲,使犹大因此被掳于巴比伦。则多加寿数十五年,虽可喜亦可悲,实为幸中之大不幸。

- (1)希西家之骄傲 巴比伦王听见希西家痊愈,即遣使者来见希西家.询问国中所显的神迹;这件事神离开他,要试验他,好知道他的心意如何。可惜一试验即试验倒了,竟以骄傲愚昧,把王宫圣殿一切宝物,都给巴比伦使者参观,以启其觊觎之心。
- (2)以赛亚之警告以赛亚言,今日王所夸耀于人的,时日一到,必全数被掳到巴比伦去,不留下一物。此言日后果验,因巴比伦使者回国,将详情一 一报告,巴比伦王闻耶路撒冷存蓄宝物无算,焉能不生羡慕之贪心呢?希西家为病愈受试而失败,此亦幸中之大不幸。

希西家因奋兴而胜敌,而受试,这是信徒奋兴后常有的经过。所以我们当奋兴以后,更须谨慎,免因 被试而跌倒。

第十章 第五次衰败与恢复

(33章至35:27)

上章论希西家是犹大国中兴之王,其嗣位时,不但恢复宗教,开大奋兴会,且极力整顿国事,使政治一新。不过自古以来,不论宗教政治皆是建设难,破坏易。于希西家逝世后,其所复兴之犹大国,不 久就黑暗阴翳,而又有第五次的衰败。

- 一、玛拿西与亚们之衰败
- (一) 玛拿西——极恶劣之君(33: 1~25) 即位于公元前 588 年,历五十五载之久,为希西家病后所 生之子。登位时年仅十二,不效其父之所为,为犹大极恶劣之君。
- 1、善人不合神旨祈祷之结局(33: 1~9) 当希西家患病濒危,先知以赛亚去把神的旨意告诉他说: 你必要死,不能活了。他应该顺从神旨,安然而逝。但他在神前痛哭祈祷,求神挽回他的旨意,加增寿数十五年,就有两样的大失败:
- (1) 夸耀丰富以启巴比伦人的贪心——病愈后,将王宫并圣殿中一切宝物,皆令巴比伦使者参观。
- (2)生一不肖子以致犹大败亡——玛拿西是希西家病愈后所生之子,不但崇拜偶像,亲近邪神且在圣殿中设立偶像。不久耶路撒冷居然满城是邪神邱坛.甚至焚献自己的儿女,且杀害先知,流无辜人的血,充满了耶路撒冷,从这边流到那边,大先知以赛亚或在此时被杀。假若希西家在神所定之时去世,

何至生此不肖之子,祸及全国呢?只因希西家痛切哭泣的强求,神亦随其所愿,究不如顺受天命之为愈。我们固然当为天父听我们的祷告而感谢他,也当为天父不允我们所求而感谢他;以他的旨意尽美尽善,在他旨意以外,决不要有任何获得,任何成就。可惜犹大国被掳到巴比伦最大原因,是在希西家多活了十五年,以其父子之罪而有的结局。

- 2、恶人于急难中祈祷之效果(33: 10~25) 因玛拿西的恶行,比耶和华在以色列人面前所灭的列国更甚,所以耶和华使亚述王来攻击他,用铙钩钩住他,用钢链锁住他。他在危难中呼求神,极其自卑,耶和华就垂听他的祷告,使他归回耶路撒冷仍坐国位。玛拿西这才知道耶和华是神。危难是人悔改觉悟的良好工具。
- (二)亚们——寿促品劣之王 亚们登基于公元前 533 年时,年二十二岁,在耶路撒冷作王二年。按亚们系一埃及邪神之名,想必是他父亲玛拿西敬事邪神时所生之子,故以邪神之名名之。在耶和华眼前行为恶劣,效法他父玛拿西所行的,祭祀事奉他父所雕刻的偶像,而且犯罪越犯越大,有臣子背叛,在宫中杀了他。
- 二、约西亚之恢复 最后有为之君(34 章至 35: 27) 约西亚于公元前 531 年嗣位,历 31 年,乃犹大国 最后有为之君。"效法他祖大卫所行的,不偏左右。"
- (一)恢复宗教 (1)尽除偶像(34:1~7)——曾洁净犹大和耶路撒冷,除掉邱坛、木偶、雕像与铸像,拆毁巴力坛,砍断坛上高高的日像。将木偶、雕像与铸像,打碎成灰,撒在祭偶像人的坟上.将祭司骸骨,烧在坛上。又到以色列地,毁伯特利的祭坛,应验幼年先知的话。并砍断以色列遍地所有的日像。(2)重修圣殿(34:8~13)——从犹大以色列各地收了银子来,交给修理神殿的工匠,"这些人办事诚实,"所以事工极其顺利。可见办事诚实,即事工顺利的原因。
- (二)恢复民心(34:22~32) 宗教腐败,道德必堕落,所以约西亚不但恢复宗教,且极注重国民的道德。更以得了一本律法书,个人因律法书上的话,撕裂衣服,在神前哭泣自卑;且读律法书给百姓听,在耶和华面前立约,要尽心尽性地顺从耶和华,遵守神的诫命法庭律例,成就这书上所说的话。于是民心因而恢复。
- (三)恢复国家 约西亚极大的事工,趁巴比伦方兴,亚述国衰败之际,亦恢复以色列,兼管以色列地。 且召集南北二国的百姓同守逾越节,"自从先知撒母耳以来.在以色列中没有夺过这样的逾越节"(35: 18)。此时二国的光景,几如南北复合为一。

读约西亚的历史,可见宗教恢复,民心即恢复;民心恢复,国家自恢复。无奈因历代罪累,国势将倾, 终不免有一木难支大厦的慨叹。

第十一章 第六次衰败与被掳

使地上得安息(36: 1~23)

读犹太历史,不能不令人怀疑于神的旨意,既已领选民出离埃及进入迦南,何故任凭列国侵伐虐待。 于列王时代所遇种种艰苦,更言之不尽:先有以色列国被掳于亚述,继有犹大国被掳于巴比伦;仁爱的神,何以任凭列国,虐待其子民,若是之苦且深呢?此无他,莫非神以选民国一再衰败,于慈爱中所施之惩责。但是,国家虽灭亡,人民虽被掳,神对于他选民的旨意,却永不改变;而且正是藉此,以成全他那永世的美旨哩!

一、衰败之渐进 选民国之衰败,计有六次,乃一次甚于一次。自大卫所罗门之黄金时代,一治一乱,一兴一衰,至第六次衰败,即好像自山顶坠落至深谷。不论政治宗教,社会人心,皆黑暗腐败,达于极点。如第一次衰败,国虽分裂,却仍半强半弱;第二次衰败,是以约兰等受了邪恶妇女的诱力;第三次衰败,多以亚玛谢骄傲的失败;第四次衰败,是亚哈斯离主崇邪之结局;第五次衰败,是玛拿西王拜像残杀之惨史;至第六次衰败,真理之光即完全熄灭,君王无道,政治纷扰,宗教衰败,人心暗昧,道德沦丧的景象,比不信神之外邦为尤甚了。

二、衰败之经过

- (一) 先有约哈斯无道被掳至埃及——约哈斯乃约西亚之子,即位时,公元前 500 年,为人无道,在位 仅三月,即为埃及所执。
- (二)继有约雅敬无道被掳至巴比伦——约雅敬即位乃公元前 499 年。在位十一载,其在位之第四年, 尼布甲尼撒王攻陷耶路撒冷,此时但以理等亦在被掳之列。约雅敬亦被缚,惜终不知悔,虽有先知耶 利米为他伤痛,亦不觉悟。
- (三)再有约雅斤无道被掳至巴比伦——约雅斤即王位时,是公元前 489 年,为人无道,仅历三月即被 掳至巴比伦。
- (四)西底家无道被掳至巴比伦——西底家于公元前 488 年即位, 历十一载, 为人软弱, 屡欲投靠埃及, 叛逆巴比伦, 以致巴比伦以大兵围城讨伐他。按以色列人原为埃及的奴隶, 所受虐待, 已不堪其苦,

今又与埃及为友,正是表明信徒与世界为友,怎能不受更重的痛苦呢!

- 三、衰败之结局 衰败的结局就是被掳。按犹太被掳,前后计有三次:
- (一)第一次在尼布甲尼撒元年——按考盼仰圣经之年录表,即公元前 497 年(普通年录表为 606 年) (参: 王下 24: 1~7; 耶 52: 1~11; 但 1 章)。先知但以理即此时被掳。
- (二)第二次在尼布甲尼撒第八年——即约雅斤王年间。将极多的会众掳到巴比伦,先知以西结亦在被掳的民中。
- (三)第二次在尼布甲尼撒第十八年(王上 24: 8~17; 耶 52: 28)——即犹大王西底家年间。当时有先知耶利米劝王即速投降巴比伦,但王的意思,想私逃出城。后来逃出的人,都被获住。巴比伦王在西底家眼前杀了他的众子,并且剜了西底家的眼睛,用铜链锁着他,带到巴比伦去。又焚烧耶和华的殿和王宫,以及耶路撒冷的房屋,拆毁耶路撒冷城墙。并将城内剩下的百姓,都掳到巴比伦去,只留下民中最贫穷的,使他们修理葡萄园等事。因此犹太圣地,就得了安息。以神曾命定以色列人,当守安息年,即六年耕种,第七年安息. 如此七年有一安息年,到第五十年有一大安息年(利 25: 1~15),可惜犹太人竟历五百年之久,未遵神命,使地安息;因此神就令全地荒凉,使其安息。(被掳七十年;五百年该有七十个安息年)可怜犹大退步的结局,能不令人惊骇痛心?

四、衰败中的希望 神的旨意是永不改变的,他的应许也是永不落空的,即使人有不信,他仍是可信的。我们读犹太史,看到犹大、以色列被掳的经过,好像不能不令人疑惑神的旨意改变了,他的应许也落空了;但我们再看到先知的预言,可知犹大被掳;土地荒凉,亦仅七十年为满。且预言将有一王名古列,必诏告天下,命犹大人返归故土,则不能不颂美神旨意的奇妙。因犹大、以色列一切被掳的经过,莫不是失败的胜利;且是因一时的失败,而有永远的胜利,使犹大民众因被掳的经过:

- (一) 永不与外邦人联婚, 因而可以保全他们的种族。
- (二)以巴比伦为拜偶像极盛之地而有的观感,永不再敬拜偶像,因而可以保全宗教。
- (三)以巴比伦为商业国,他的国民善于理财,犹大人得以旅居巴比伦,也就得了积蓄资财的秘诀,以备日后散居天下时,得有生活的本领。直至今日,他们在理财上,仍是负有盛名。所以他们被掳,可说像一棵树,暂时拔出来,种在更肥美的土地里,就更荣茂、更发旺了。故犹太人虽已亡国两千年,而其民族仍然保存,正是为了被掳而有的效力(部分以色列人已于一九四八年五月在圣地成立以色列共国)。假若无这一次被掳,学经商秘诀,恐犹大民族,难以于世界各族中立足。

统观历代志全书,无非是藉血统传道统,藉道统立国统。读至本书末页,则见有形之国虽倾覆,而无形之国却正在进行。迨基督降世,来传天国福音,原是要坐在大卫的位上,建立他的国度;只以犹太人不欢迎,就成立了一个属灵的天国,即教会。此属灵的天国,无非是预备弥赛亚之国实现,及至基督:二次再来时,他的国必显然成立。即耶和华殿之山,必速然坚立超乎诸山,高举过于万岭;万民都要流归这山,万国万民都要登耶和华的山,奔雅各神的殿。其时,本书所载时而兴盛,时而衰败;时而进步,时而退步;大卫子孙相继为王的犹大国所预表之基督的国,即显然成立,且坚强荣盛,永不腐败了。深哉,神丰富的智能和知识!他的判断,何其难测!他的踪迹,何其难寻!谁知道主的心,谁作过他的谋上呢?谁是先给了他,使他后来偿还呢?因为万有都是本于他,倚靠他,归于他,愿荣耀归给他,直到永远,阿们。